



Taiwan  
Economic  
Forum

# 政策紀實

# FACT

## 重要財經政策紀實

經建會

-  8 月底公布我國國民幸福指數。102 年 3 月 7 日行政院江院長宜樺於行政院會聽取行政院主計總處「我國『國民幸福指數』辦理情形」報告後表示，我國「國民幸福指數」係以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美好生活指數」為架構，內容涵蓋居住條件、所得與財富、社會聯繫、教育與技能、人身安全、工作與生活平衡等 11 個領域，並分有國際指標（24 項）及在地指標（38 項），兼顧跨國評比及國情特性，預計 8 月底正式公布統計結果。
-  行政院會通過《能源安全與非核家園推動法》草案。102 年 3 月 7 日行政院會通過《能源安全與非核家園推動法》草案，行政院江院長表示，為確保國家整體能源安全，政府將透過供給面、需求面、系統面，建立評估指標與檢討機制，並在確保不限電、維持合理電價與達成國際減碳承諾原則下訂定該法案，以期逐步達成非核家園。
-  行政院會通過《貨物稅條例》第 17 條、第 36 條修正草案。102 年 3 月 7 日行政院會通過《貨物稅條例》第 17 條、第 36 條修正草案，本次修正要點係修正貨物稅應稅貨物完稅價格之調整，改由主管稽徵機關依查

得資料或財政部參照貨物出廠時實際市場情形訂定之標準調整，以簡化稽徵作業。

 **第 7 屆台美 TIFA 會議順利舉行，達成多項具體成果。**102 年 3 月 10 日第 7 屆台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會議於經濟部舉行，我方由經濟部卓次長士昭主談，美方由副貿易代表 Marantis 大使主談，達成數項成果，包括雙方共同發布國際投資共同原則與資通訊技術服務貿易共同原則，以及建立投資工作小組與技術性貿易障礙工作小組。

 **行政院會通過《所得稅法》第 15 條修正草案。**102 年 3 月 14 日行政院會通過《所得稅法》第 15 條修正草案，本次修正要點除增列納稅義務人與配偶在感情不睦或婚姻暴力等因素分居，致合併申報計稅有實際困難者，得各自辦理結算申報及計算稅額的規定，並增訂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得由納稅義務人或其配偶就各類所得分開計算稅額的方式，避免因婚姻關係的有無造成稅捐負擔之差別待遇，以符合憲法平等原則及租稅公平。

 **推動西濱快速公路後續建設，紓解國道現況維護道路安全。**102 年 3 月 18 日行政院經建會委員會議通過交通部所提「西濱快速公路後續建設計畫修正計畫」案。本案新建路網 74.82 公里、改善長度 12.9 公里，並推動 3 處路口立體化及增設 1 處匝道，計可消除 123 處號誌路口及 79 處非號誌路口，初估可節省旅行時間約 77 分鐘，有效紓解國道飽和現況，並將地區性貨運車流導引至台 61 線，維護地區道路安全。

 院長視察石門水庫水情，呼籲全國民眾節約用水。102 年 3 月 20 日行政院江院長至石門水庫視察水情時表示，今年全國各地降雨偏少，現階段政府監控的全國 12 座水庫中，除基隆新山水庫及屏東牡丹水庫，其他 10 座水庫的降雨量、蓄水量都比往年少，院長呼籲全國民眾積極節約用水，若降雨情況持續惡化，預計將於 4 月上旬，啟動停供噴水池等得停供之用水等第二階段限水措施。

 行政院會通過《貿易法》第 20 條之 3 及第 28 條修正草案。102 年 3 月 21 日行政院會通過《貿易法》第 20 條之 3、第 28 條修正草案。江院長表示，本次修正具有兩大特色，其一為使我廠商輸出入貨品更便捷；其二為落實廠商自主管理精神。本法案通過後將有助於推動貿易便捷化，進一步與國際制度接軌。

 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持續優化產業結構。102 年 3 月 21 日行政院江院長於行政院會聽取經濟部「推動中堅企業執行情形及未來規劃作法」報告後表示，政府推動之「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內容包括建基盤、助成長及選菁英等 3 項推動策略，有助產業結構優化。預期未來 3 年可輔導 150 家以上具潛力之中堅企業，帶動相關投資 1,000 億元，創造就業 10,000 人。第 1 屆中堅企業遴選自去（101）年 10 月起，已選出 10 家卓越中堅企業及 74 家重點輔導對象。

 行政院會通過《證券交易稅條例》第 2 條之 2 及第 3 條修正草案。102 年 3 月 21 日行政院會通過《證券交易稅條例》第 2 條之 2、第 3 條修正草案。本次修正要點主要係將權證避險專戶證券交易稅，由千分之三調降至千分之一，可降低權證發行人調節避險部位之稅負成本，有助提升投資人參與權證市場意願，促進權證市場發展。

 **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五海一空」先行試辦。**102年3月27日行政院江院長於政務會談聽取行政院經建會「自由經濟示範區規劃方案」報告後表示，本方案發展重點係以自由化、國際化與前瞻性為核心理念，大幅鬆綁物流、人流、金流限制，並發展智慧運籌、國際醫療及農業加值等具有前瞻性的高端產業。第一階段以現有的「五海一空」（蘇澳港、基隆港、台北港、台中港、高雄港、桃園機場）自由貿易港區「境內關外」為核心，透過前店後廠模式，結合臨近縣市各類園區，於北中南地區同步推動，以充分發揮各地資源及產業特性。第二階段將待示範區特別法通過後，由各地方依特性申設。

 **推動汙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102年3月28日行政院江院長於行政院會聽取內政部「汙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推動情形」報告後表示，為開發水資源、回收利用廢水，以及改善公共衛生環境，政府將積極推動汙水下水道建設，以達成每年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3%之目標。